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金美仙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3
電子信箱：bunun110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034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抵免課程申請表。2、作業流程。(1070034323_Attach001.doc、1070034323_Attach00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
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」抵免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7年2月13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
710601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據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
育課程辦法」第6條規定：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曾修習原
住民族文化或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之學分數或研習時數，得
採計抵免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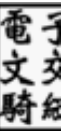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抵免方式：

(一) 修習科目名稱相同者：檢附抵免課程表乙份或其他相
佐證資料。

(二) 修習科目名稱不相同，課程內涵相似者：檢附抵免課
程表、授課大綱或其他可了解課程內涵之佐證資料。

(三) 填寫附件申請表連同證明資料寄回該中心。

四、收件時間：107年03月01日至107年03月31日，以郵戳為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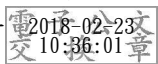
。

五、收件地址：40306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研中心(課程抵免)

六、相關流程規劃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106學年度原住民重點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科



訂

線

